

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

机关〔2022〕6号



关于李林同志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备案意见

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党支部、科研部党支部：

科研部党支部报送的《2022年上半年入党积极分子上报机关党委备案表》已收悉，经审查，李林同志符合入党积极分子基本条件，确定入党积极分子的手续完备，同意按照支部上报机关党委备案表备案，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时间从支部委员会讨论通过之日算起。因李林同志现为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职员，为做好后期培养教育和考察工作，请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党支部、科研部党支部按照发展党员工作有关规定，做好李林同志入党材料的交接，请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党支部做好李林同志的培养教育和考察工作。

附件：2022年上半年入党积极分子上报机关党委备案表

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
2022年4月8日

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4月8日印发